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减少人群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如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有疑问,可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fdk@fenda.com或拨打投资者热线0755-27353923,公司将及时予以解答。

2、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入会场前须履行相关防疫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出示粤康码绿码、72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行程绿码、测量体温、佩戴口罩等(具体防疫要求届时可能根据疫情状况有所调整),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5月1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办公楼7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逐项审议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6.01	关于董事长肖奋2022年度的薪酬	√
6.02	关于董事谢玉平2022年度的薪酬	√
6.03	关于董事肖韵2022年度的薪酬	√
6.04	关于董事肖晓2022年度的薪酬	√
6.05	关于独立董事周玉华2022年度的薪酬	√
6.06	关于独立董事宁清华2022年度的薪酬	√
6.07	关于独立董事王岩2022年度的薪酬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22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其他说明

(1)单独计票提示: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要求,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表决结果。

(2)逐项表决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议案6将采用逐项审议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要求: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在5月17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联系人:周桂清、罗晓斌

电话:0755-27353923

传真:0755-27486663

电子邮箱:fdk@fenda.com

邮编:518108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逐项审议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6.01	关于董事长肖奋2022年度的薪酬	√			
6.02	关于董事谢玉平2022年度的薪酬	√			
6.03	关于董事肖韵2022年度的薪酬	√			
6.04	关于董事肖晓2022年度的薪酬	√			
6.05	关于独立董事周玉华2022年度的薪酬	√			
6.06	关于独立董事宁清华2022年度的薪酬	√			
6.07	关于独立董事王岩2022年度的薪酬	√			

注:1.请股东将表决意见用“√”填在对应的空格内。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81,投票简称:奋达投票

2.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方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13日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2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公司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2年5月13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5.432元/股调整为15.164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龙软科技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北京龙软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15.432元/股调整为15.164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3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吴团结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3月26日至2021年4月5日,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4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12)。

4、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5)。

5、2021年4月15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4月21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2年5月13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1、调整事由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0,75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6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916,000元。2022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5月13日。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章第二条规定,若在《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公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15.432-0.268=15.164元/股。

三、关于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 本次调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作出的调整,公司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2年5月13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5.432元/股调整为15.164元/股。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事项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授予价格调整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七、律师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为实施本次调整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方法和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龙软科技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30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江西蓝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江西蓝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国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公司本次为蓝海国贸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为2.00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已为蓝海国贸提供的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12.50亿元(含2021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4.49亿元。

2.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所属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12.50 亿元(含2021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4.49亿元。子公司为母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7.00亿元(含2021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累计余额为5.60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系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2.00亿元,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决策情况

2021年11月16日,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拓展需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2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5.00亿元,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该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不超过40.00亿元(其中:拟为子公司担保31.00亿元、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9.0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会议同意并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 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对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等事宜,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所属子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9日、2021年1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担保实施情况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 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九龙湖支行签订 《最高额保证合同》,现公告如下:

担保对象	授信人	担保金额(亿元)	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	担保类型	担保对象与本公司关系
江西蓝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九龙湖支行	2.00	2022年5月9日始至2023年5月8日止	连带责任保证	二级全资子公司

公司本次为蓝海国贸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金额为2.00亿元, 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2%。

公司为蓝海国贸提供的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12.50亿元(含2021年度担保余额),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60%,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4.49亿元,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3%。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蓝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6月29日(原名为江西省新闻出版进出口公司)

2010年9月9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蓝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小平

注册资本:壹亿陆仟万元整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898号5A层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租赁;音像制品的批发;国内版图书、电子出版物批发兼零售;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印刷设备的安装、调试及修理;技术服务及咨询,会展服务;设备维修,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招标代理;煤炭批发经营;建筑工程招标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59	15.23
负债总额	17.11	16.87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17.11	16.87
资产净额	-1.52	-1.64
资产负债率	109.75%	110.77%
	2022年1月1日—3月31日	2021年1月1日—12月31日
营业收入	5.35	18.24
净利润	0.12	-1.83

注: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1-3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三)关联关系

蓝海国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新华印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三、协议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九龙湖支行

保证人: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一年

担保金额:2.00亿元

2.上述具体业务的期限以具体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蓝海国贸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将有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已经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1.公司董事会意见: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授权是考虑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业务拓展需求而做出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

2.公司五位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担保事项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所属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12.50亿元(含2021年度担保余额),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60%,其中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4.49亿元,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3%。子公司为母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7.00亿元(含2021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累计余额为5.60亿元。没有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中文传媒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中文传媒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九龙湖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 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2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翱捷科技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6),2022年5月10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计划于2022年5月19日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7层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由于上海市目前处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根据政府部门出台的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对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所在区域实行封闭管理。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积极配合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同时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做出如下特别提示:

一、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为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身体健康,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调整现场会议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在会议召开地点设置现场会议,现场会议的召开方式调整为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将向登记参会的股东提供通讯接入的参会方式,希望参会的股东须在2022年5月17日16:00前通过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邮箱地址:ir@asrmicro.com)完成登记,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 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会议要求一致。

除投票方式和召开方式变更外,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审议事项等均不变。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 日披露了《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7),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1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莲溪路1299号三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由于上海市目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时期,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积极配合全市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保障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

为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身体健康,减少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调整现场会议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在会议召开地点设置现场会议,现场会议的召开方式调整为以通讯方式召开。拟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股东须在2022年5月18日17:00前通过向公司指定邮箱(邮箱地址:ir@daimay.com)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完成登记,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股东大会的要求一致。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成功登记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通讯接入的参会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方分享会议接入信息。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32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8),公司拟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市嘉定区德富路1198号太湖世家国际大厦25楼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由于上海市目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时期,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积极配合全市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保障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

为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身体健康,减少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调整现场会议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在会议召开地点设置现场会议,现场会议的召开方式调整为以通讯方式召开。拟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股东须在2022年5月17日17:00前通过向公司指定邮箱(邮箱地址:sjhj@sheng-jian.com)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完成登记,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股东大会的要求一致。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成功登记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通讯接入的参会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方分享会议接入信息。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2-019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8),公司拟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256号星云大楼11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由于上海市目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时期,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相关 要求,积极配合全市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保障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 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 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为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 及其他参会人员的身体健康,减少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调整现场会议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在会议召开地点设置现场会议,现场会议的召开方式调整为以通讯方式召开。拟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股东须在2022年5月16日17:00前通过向公司指定邮箱(邮箱地址: dongmiban@shtaihe.net)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完成登记,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股东大会的要求一致。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成功登记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通讯接入的参会方式, 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方分享会议接入信息。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通知,会议于2022年5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增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提请,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会议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林瑞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王功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功尤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等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